

包头市第九十五中学2026年食材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YL-FW-2026-005)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都仑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市第九十五中学2026年食材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包头市第九十五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食堂全品类食材及低值易耗品采购,包括但不限于米、面、杂粮、非转基因食用油、调料、副食、蔬菜、肉类、低值易耗品等,具体详见技术要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市第九十五中学2026年食材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包头市第九十五中学2026年食材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供应商资格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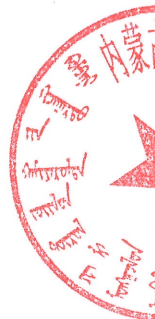
3.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4. 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6-29 09:00:00到2026-07-06 09:00:00。

获取方式：邮箱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7-20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包头市稀土开发区幸福南路41号天龙写字楼五层510。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7-20 09:30:00。

开标地点：包头市稀土开发区幸福南路41号天龙写字楼五层510。

七、其他

(一) 招标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2026年06月29日09:00至2026年07月06日09:00时（北京时间，下同，法定节假日除外），请把以下资料盖章扫描成一个PDF,附件名称为供应商全称，发送至nmgylxmg101@163.com，邮件主题写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审核通过后，我公司会联系供应商。到时请供应商准备两份资料单面打印逐页盖章邮寄或送至我司，获取招标文件。

2.资料需单面打印逐页加盖单位公章，一式两份；单位公章必须是公司注册所在地公安局审批刻制的印章，财务章、投标专用章、电子章、彩扫章等其他印章无效。如资料不全，采购人拒绝。

(1) 供应商信息登记表（格式见附件1）；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获取文件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获取文件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

注：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供应商应保证其提供的通讯手段(电话、联系人、电子邮箱等)一直有效，以保证有关函件(补遗书、通知等)能及时通知供应商，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后果自负。

3.招标文件每套售价0元。

4.附件下载链接：<https://pan.quark.cn/s/8b3d0d551cb6>

(二) 其它补充事宜

1.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公告发布媒介：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bidding.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市第九十五中学。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第九十五中学



地址：包头市昆都仑区阿尔丁大街66号

联系人：刘老师

电话：138****8875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晖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包头市稀土开发区幸福南路41号天龙写字楼516

联系人：王荣、张帅

电话：0472-6918316

邮件：nmgylxmgl01@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帅（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